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1月10日，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5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义贤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根据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情况，对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6,908.9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以

募集资金 339.10 万元置换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

况，也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包含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3亿元额度）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所需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特此公告。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0日